

银川市兴庆区教育局

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《兴庆区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特编制《兴庆区教育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》，并向社会公布。报告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等情况，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兴庆区人民政府网站 (<http://www.xqq.gov.cn>) 查阅或下载，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银川市兴庆区教育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：银川市兴庆区玉皇阁北街银河巷 25 号，邮编：750001，电话/传真 0951-6716733，电子邮箱：xqqjyjdb@163.com)

一、概述

2018 年，兴庆区教育局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结合兴庆教育实际，坚持依法行政，增强公开实效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透明度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(一) 健全组织领导情况。2018 年，兴庆区教育局根据人

事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成立了以局长马晨晓同志为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强化责任分工，进一步加大教育信息公开力度，助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

（二）完善公开制度情况。严格做好教育局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工作，妥善处理好信息公开与保守国家秘密的关系。积极指导局机关各办公室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工作，按照“谁制发、谁提出，谁办理、谁审查，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拟制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、删减后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等公开属性类型，并随公文报批。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，按照“谁开设、谁管理”的原则，落实“两微一端”主体责任，健全内容发布审核机制，强化互动和服务功能。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切实增强舆情风险防控意识，以社会重大关切为着眼点，密切监测收集苗头性舆情，做到早发现、早研判、早处置。

二、主动公开信息公开情况

紧紧围绕保障教育公平和提升教育质量，深入推进教育局服务信息公开，包括本单位内设机构、服务职责和办事流程等。主动更新兴庆区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教育局机构职能，同时编制并公开了教育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。在兴庆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232 条，其中公开财务预决算、财政专项经费

管理使用和“三公”经费信息100条。主动发布微博、微博回复市民的咨询、意见及建议172条，回复政民互动平台市长信箱51件。此外还积极向有关部门报送信息，与区内主流媒体对接，扩大兴庆区教育局信息公开范围。

三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一是做好义务教育、学前教育招生及义务教育控辍保学方面的信息公开。招生工作一直是备受家长关注的问题，兴庆区教育局将招生工作信息作为公开重点切实加以推进。在兴庆区政府网站，公开义务教育招生范围、招生条件、学校情况、招生计划等信息，让家长把政策看明白、搞清楚。实施网上注册分配的招生方式，发送短信告知家长入学情况，主动提供信息服务，让家长节省时间，少跑路。针对部分适龄儿童或少年延缓入学、休学或自行实施义务教育等特殊需求，积极做好政策解读工作。公布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，将义务教育控辍保



学、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公开。

二是做好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。加强兴庆区各直属中小学、公办幼儿园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，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内容，规范公开方式。在兴庆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预决算公开专栏，集中公示各校(园)预决算公开信息。



| 标题 | 索引号 | 责任部门 | 生成日期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银川市兴庆区月牙湖回民第二中学2019年部门预算 | 640104-102/2019-00043 | 银川市兴庆区月牙湖... | 2019-01-25 |
| 兴庆区第二十二小学 | 640104-102/2019-00041 | 兴庆区第二十二小学 | 2019-01-25 |
| 银川市兴庆区会计核算中心2019年部门预算 | 640104-105/2019-00001 | 银川市兴庆区会计核... | 2019-01-25 |
| 银川市兴庆区第二十七小学2019年部门预算 | 640104-102/2019-00040 | 银川市兴庆区第二十... | 2019-01-25 |

三是做好民办与学前教育信息公开。推动民办培训机构办学资质、办学质量、招生范围和收费等信息公开,并及时公布民办教育管理相关政策文件。

四是做好建设工程项目信息公开。将所有学校的建设项目全部纳入公开招投标,在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开发布招投标公告。在兴庆区政府网站,及时公开重大建设项目、建设地址、建设规模、建设班级、建设时间、竣工时间等信息。



| 标题 | 索引号 | 责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银川市兴庆区东北部学校、兴庆区文体活动中心、兴庆区唐... | 640104-102/2018-93948 | 兴庆 |
| 银川市兴庆区东北部学校、兴庆区文体活动中心、兴庆区唐... | 640104-102/2018-93941 | 兴庆 |
| 银川市兴庆区东北部学校、兴庆区文体活动中心、兴庆区唐... | 640104-102/2018-93908 | 兴庆 |
| 银川市兴庆区东北部学校、兴庆区文体活动中心、兴庆区唐... | 640104-102/2018-75403 | 兴庆 |

五是加强人事工作信息公开。按照上级有关政策和要求,

在教师招聘、职称评审等工作中，将招聘条件、程序、过程及结果在兴庆区政府网站上进行公开。

四、各级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18年，兴庆区教育局共办结上级转交的人大议案、政协提案共29件，涉及到基础教育、民办教育、校园安全等多个方面。目前，已完成所有议案、提案办理工作，办复率100%。以上事项办理情况和办理结果，已经上报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政府，并通过兴庆区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。

五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8年以来，兴庆区教育局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义务，不断完善和规范依申请公开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程序。截止2018年12月31日，兴庆区教育局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的请求。

根据国家有关要求，兴庆区教育局向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18年度，兴庆区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着一些不足，主要是审核人员对“五公开”的界定属性不清晰，政务信息发布与新媒体结合方面还存在欠缺。下一步，兴庆区教育局将通过强化学习培训，不断提升工

作能力，实现对“五公开”的清晰界定。同时，积极探索新媒体与政府信息公开同步结合的工作方式，扩大宣传面，让群众更多地了解相关信息，全面深入参与社会管理。

七、2019 年工作安排

2019 年，兴庆区教育局将主动适应新形势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及时高效做好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进一步完善兴庆区教育局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，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和考核，将责任压实到各部门及其负责人。二是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严格落实“五公开”要求，加强招生、项目建设、预算决算等工作的公开力度，切实做好 2019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三是加大对政务信息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，认真学习贯彻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和相关法律法规，提高工作能力和工作质量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银川市兴庆区教育局

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| 统计指标 | 单位 | 统计数 |
|--|----|-----|
| 一、主动公开情况 | | |
| 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(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) | 条 | 414 |
| 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0 |
|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| 件 | 0 |
| 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| | |
| 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242 |
| 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172 |
| 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51 |
| 二、回应解读情况 | | |
| (一)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(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) | 次 | 1 |
| 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| | |
| 统计指标 | 单位 | 统计数 |
| 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| 次 | 1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| 次 | 1 |
| 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| 篇 | 4 |
| 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| 次 | 142 |
| 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| 次 | 521 |
| 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 | |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(一) 收到申请数 | 件 | 0 |
| 1. 当面申请数 | 件 | 0 |
| 2. 传真申请数 | 件 | 0 |
| 3. 网络申请数 | 件 | 0 |
| 4. 信函申请数 | 件 | 0 |
| (二) 申请办结数 | 件 | 0 |
| 1. 按时办结数 | 件 | 0 |
| 2. 延期办结数 | 件 | 0 |
| (三) 申请答复数 | 件 | 0 |
| 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| 件 | 0 |
| 2. 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统计指标 | 单位 | 统计数 |
| 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 | 件 | 0 |
| 涉及商业秘密 | 件 | 0 |
| 涉及个人隐私 | 件 | 0 |
| 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| 件 | 0 |
| 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 | 件 | 0 |
|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| 件 | 0 |
| 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| 件 | 0 |
| 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| 件 | 0 |
| 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| 件 | 0 |
| 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| 件 | 0 |
| 四、行政复议数量 | 件 | 0 |
| (一)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| 件 | 0 |
| (二) 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(三) 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| 五、行政诉讼数量 | 件 | 0 |

| | | |
|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(一)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| 件 | 0 |
| 统计指标 | 单位 | 统计数 |
| (二) 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(三) 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| 六、举报投诉数量 | 件 | 878 |
| 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| 万元 | 0 |
| 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| | |
| (一)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| 个 | 1 |
| (二)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| 个 | 3 |
| (三)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| 人 | 1 |
| 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 | 人 | 1 |
| 2. 兼职人员数 | 人 | 1 |
| (四)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） | 万元 | 0 |
| 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| | |
| (一)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| 次 | 0 |
| (二)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| 次 | 0 |
| (三) 接受培训人员数 | 人次 | 4 |